

深圳市龙华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

深龙华河长办〔2020〕19号

签发人：贺红艳

深圳市龙华区河长制办公室关于报备我区 河长、湖长名单调整情况的报告

市河长办：

为切实加强河湖保护管理工作，落实管理责任，根据《深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将我区河长、湖长名单调整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区级总河长

序号	名称	调整后区级总河长	
		姓名	河长职务
1	区级总河长	王卫	区委书记、区长

二、区级河（湖）长

序号	河流（水库）名称	调整后区级河（湖）长	
		姓名	河（湖）长职务
1	观澜河	王卫	区委书记 区长
2	龙华河		
3	茜坑水库		
4	油松河	李志东 (暂代)	副区长
5	民乐水库		

三、街道级河长

序号	河流名称	调整后街道级河长	
		姓名	河长职务
1	横坑仔河	苏文强	龙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三级调研员
2	黄泥塘河	涂万虎	龙华街道党工委委员 二级调研员
3	横坑水	薛燕忠	观澜街道二级调研员

特此报告。

附件：1. 深圳市龙华区河长名单

2. 深圳市龙华区湖长名单

(此页无正文)

深圳市龙华区河长制办公室
(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代章)

2020 年 8 月 5 日

(联系人：沈双宇，联系电话：21038436、13823209781)

